



xiaohongmacongshu

李建 著

有一种女人叫沧桑

youyizhongnvwrenjiacaangsang

大象出版社

北京市东城区图书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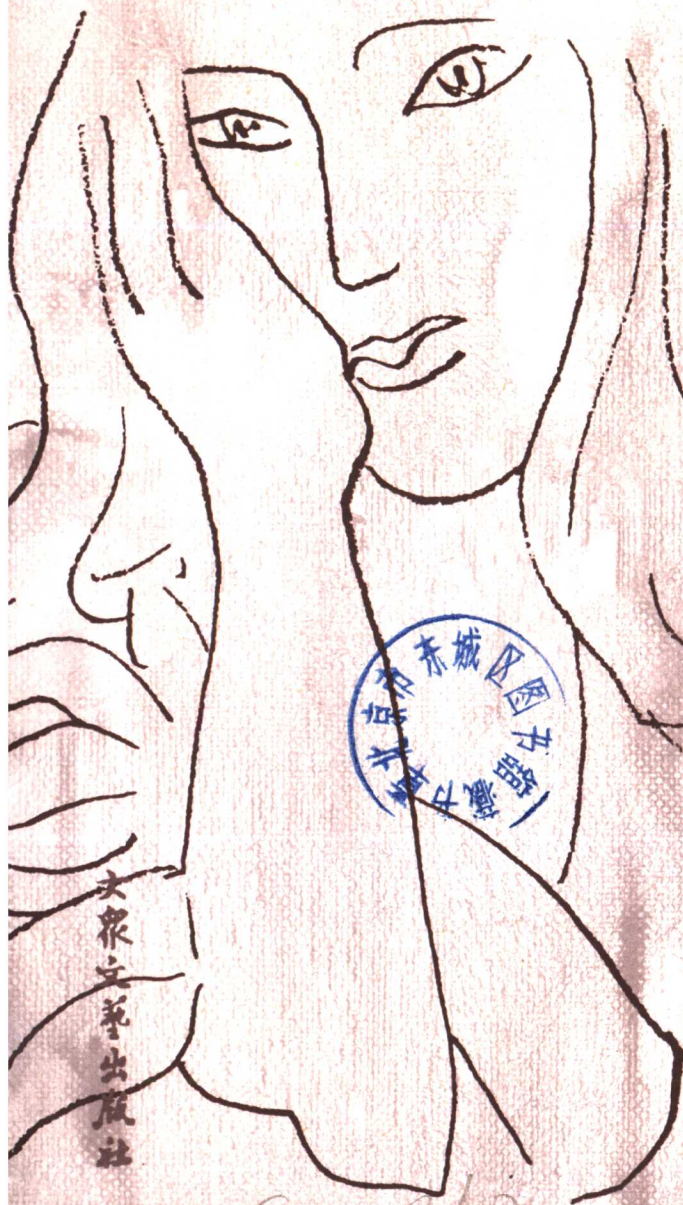


90279128

李建 著

有一种女人叫沧桑

youyizhongnurenjiaocangsang

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SBT48/10

I247.5
4339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有一种女人叫沧桑/李建著.

—北京:大众文艺出版社,2003.1

ISBN 7-80171-141-6

I. 有…

II. 李…

III. ①长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
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
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45192 号

有一种女人叫沧桑

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甲 1 号 邮编:100007)

肥城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15.125 字数 352 千字 插页 2

2003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3 年 1 月山东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8000 册

ISBN 7-80171-141-6/I·157

定价:22.00 元

版权所有,翻版必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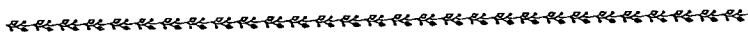
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:84040746

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甲 1 号 邮编:100007

目 录

1. 她在歌声中死去…………… (1)
2. 有一种女人叫沧桑…………… (40)
3. 铜手鐲…………… (167)
4. 夏天的隐情…………… (231)

她在歌声中死去



——一个女歌星的故事

说起来,这是我生平最惨痛的一段经历了。

那是好几年前的事了。那时我 28 岁,正在《中国法制报》的广州记者站做动态记者。因为是搞政法新闻,就断不了总要去仓边路跑——省、市的司法机关大部分都集中在那条街上。结果,借着每天上东江饭店小吃部吃早茶的机会,就认识了《影·视·歌》杂志的副主编黄有为先生。

有一天又去吃早茶,正好又碰上黄先生,他就要我帮他点儿忙,到歌厅跑跑采访。我因为当时正在争取入党,怕人说我捞外快,就有点儿犹豫。但黄先生话语恳切,实在不忍推托,最后还是答应了。过了两天,黄先生给了我一张打好钢印的记者证,蓝色的封皮,烫着金字,序号是“娱乐记者 003”,并给了我一张当晚竹林歌厅的歌票,要我尽快去采访刚开始走红的女歌星林绣珠。据黄先生讲,这个林绣珠已是 28 岁,不算很年轻了,但风姿秀逸,台风沉稳,唱法别具一格,很受青年观众欢迎。他算定林绣珠一定会大红特红起来,所以决定好好捧她一捧。临走时还特别交待我,一定要在三天之内交稿。

我在省司法厅采访完毕,当下就给竹林歌厅打了个电话,和林绣珠约好中午 11 点在歌厅见面。没想到 11 点我赶到歌厅时

却扑了个空。歌厅经理告诉我说，林绣珠临时遇到一个熟人，不能来，特托他向我致歉。事已如此，我也没办法，只好请他转告林绣珠，请她明天务必安排个时间和我谈谈，并说今晚演出后我去后台看她，最后敲定采访时间。

本来是想先和她谈，然后再听她的歌，这下只好倒过来了。不过，倒过来也好。

竹林歌厅离江边很近，和文化公园是相通的。一进门是一个栽满绿竹的休息厅，转一个弯便是正厅了。厅里摆了大约有40张圆茶桌，每张桌子周围是六把乌木框藤编软椅，不但雅致，而且十分凉爽。我去得比较早，便拣了一张紧靠舞台的桌子坐了下来。它的舞台是半圆形的，台面很低，为的是减少与观众的距离。舞台天棚上都布置了塑料树叶，树叶间装了各式各样的灯，一亮起来五彩缤纷，闪闪烁烁，很是好看，开门不久，人就差不多坐满了，于是乐队便“通通”地奏起来。

这天晚上，林绣珠是第二个出台的。她和我想象的并不一样。她完全不是那种团团脸的娇小的广东女孩，而是一个修长端丽、有北国风的高个姑娘。那天她穿的是一件大红短喇叭袖真丝皱裙，裙裾将及膝盖，露出两条雪白而笔直的腿来。在披散在肩上的黑发的映衬下，耳边的那一副白色的长坠子格外醒目，灯光一照，闪闪发亮。大概是底色打得太少，而胭脂又涂得过于集中，她的脸看上去过于洁白，这便使她黑黑的眼睛和细而直的眉显得更有神采，和笔直的鼻梁，薄而润的嘴唇配起来，确实是很魅力的。但真正使她动人的，却是她的气质。我第一眼便注意到了她的脸，她脸上有一种不同凡俗的精神，一种倔强、冷峻和藐视众生的神态。实际上，从她的一举手一投足，一个侧目扫视，一个扭转腰肢中，仍时时都可以感到这种情绪的流露。

她刚一出台，下面便是一阵掌声。她也不理，接过话筒，径

直走到舞台中间，五彩的灯光一下子全聚在了她的身上。这时她才向观众轻轻点了一下头，微微一笑。一瞬间，她的眉梢弯曲了，眼神柔和了，面颊圆润了，那冷峻傲然之色，像被一阵和风吹走了似的，立即便无影无踪了。此时她好像才真正脱开了自己的本色，走入了表演的情境之中。

她先唱了一首《长城谣》，接着便唱起了时下的一些流行歌曲，什么《忘了我》、《秋叶情》、《一个吻》，还有《我是一片云》等等，一连气唱了五六支，每个歌唱完都是一片风雨般的掌声和喝彩声。刚听了两个歌，我便明白黄先生为什么说她还要走红。她唱得确实好。但真正打动那些年轻人的，与其说是她的演唱技巧和新颖表演，倒不如说是她的感情。她是一个真正用情唱歌的歌星，而且特别善于表现那种凄婉悲绝之情。她的声音时而低哑，时而清越；时而缠绵悱恻，时而肝肠寸断；时而萦绕不绝，时而又斩钉截铁。少女心中的万千情态，简直都被她表现得淋漓尽致了。我旁边坐的是两个不到20岁的小姑娘，都是清汤挂面式的直头发，穿戴也都很鲜亮入时的。开始时，两人一面喝咖啡一面说笑个不停，惹得对面的三个男孩互相低语着，紧盯着她们看。可是林绣珠一出台，其中一个姑娘便静了下来，再不肯说了。等她一唱起《不了情》，这个小姑娘的泪水就下来了，后来干脆就伏在桌上哭了起来。另一个小姑娘也不劝她，只把一只手放在她的肩上，低着头，默默陪着。

那天林绣珠唱的最后首歌就是后来很流行过一阵的《酒干淌卖无》。这是电影《搭错车》的插曲。《搭错车》在台湾刚一推出，侯德建先生的这首歌便一炮打红了。但当时这首歌刚刚传入大陆，极少有人演唱，不但我是第一次听到，据说林绣珠也是第一次演唱。只见她径直走到台子中间，背对观众，左手持话筒，右手向右上方轻轻一挥，便定在了那里。随着她这一下轻轻

的挥手，乐队立时便轰轰烈烈地演奏起来。与此同时，林绣珠慢慢地转过身来，而转身之间，那充满追忆、充满悔恨，同时又充满希冀、充满盼望的歌声，便像喷涌的泉水一样，轻柔而又深沉地流淌了出来：

多么熟悉的声音，
陪我多少年风和雨，
从来不需要想起，
永远也不会忘记——
没有天哪有地，
没有地哪有家，
没有家哪有你，
没有你哪有我。

……

最后的12遍叠句“酒干淌卖无”，被她唱得好像水的萦绕、风的盘旋，时顿时挫，余音不绝，让人动情，又令人缅怀，那满堂的掌声与歌声足足响了有5分钟，她一连谢了三次幕才勉强被观众放回去。

她下去后，我又心不在焉地听了几支歌，估计她卸妆卸得差不多了，才到后台去找她。推开化妆室的门便看见了她，她正坐在沙发上等我。这时她已换了一身蓝白两色小方格西装套裙，耳边也换了一副小巧的三联珍珠坠子。淡妆之下，她的脸显得更加苍白了。人也不如舞台上那么鲜艳夺目，但仍然魅力十足。我上前和她互相认识之后，她便直截了当地告诉我，她觉得很抱歉，因为明后两天她都一点儿时间也没有，“东方宾馆的一个歌手病了，我要去帮她补台，而且我自己也还要排练、演出。”

这使我很意外。不过我干记者也干油了，对不愿接受采访的人有的是纠缠的办法，实际上这种纠缠本身就是一种采访了。

我很客气地说：

“没关系，现在我们就在这儿谈几分钟也可以。”

我想她一定要推托说，她家里还有什么事，或是她习惯这个时间去做什么。如果她这样说了，我便可以顺着这个话题谈下去，了解了解她个人生活的各个侧面。

可没想到，她不但没推托，反而轻轻一笑：

“我也这样想呢。”

她这样一说，我便在心里暗暗松了一口气：看来我判断错了，她还是很愿意接受采访的呢。本来嘛，谁不想出名呢？

化妆室里人很多，我们便一起走出来。一路走一路闲谈，一直走到珠江边，才找到了个清静的冰室坐下。

饮料一端上来，我便不失时机地问道：

“你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喜欢唱歌的呢？”

“很早。”她显得有点矜持，一边搅着咖啡，一边很谨慎地挑选着字眼。“可以说从小就喜欢，还在少年宫学习过，但后来就丢下了，特别是‘文革’开始以后，根本就没有机会了。”

这时我才觉出来，她的口音有点儿硬，不像是广东人，我问她：

“你不是在广东长大的吧？”

她一笑：

“到底还是听得出来噢？我是北京人，来广东刚刚两年。”

我一下就换了地道的北京话说：

“我也是北京人，16岁的时候才从北京来广州。”

“我也是16岁从北京出来的！”她一下高兴起来，也换了北京话，在我听来，那口音十分地道。

“你哪届的？”她问。

“老初一。”

“是吗？”她有点儿惊喜地说：

“我也是老初一。我是女十二中的。”

“我是男二中的。你知道吧，就在……”

“内务部街！”她兴奋地抢着说，“你们学校是最早军训的，听说带队的是个少将，挺厉害，武斗的时候他一个人往校门口一站，谁都不敢动手了，到底也没打起来。”

“那次我就是守楼梯的！”

“是吗？”她笑了。

这下我们可聊开了。不过我总记着稿子的事，聊了一会儿就往她的经历上拉。也许是我太笨，也许是她太敏感，我刚把话题往这边一转，她马上便意识到我是在采访了，一下便又谨慎了起来。我想请她谈谈经历，她看了看我，没说话，低头一连喝了好几口咖啡，然后才推心置腹地谈：

“我们都是北京同乡，又都是同时代的人，作为朋友，我们怎么说都没关系。不过，如果你要写文章的话，我希望除了我的歌，你什么都不要写，连我的生活照也不要登。你知道，我非常不喜欢别人议论我的个人生活的。我从来就认为，演员也是普通人，演出的时候，他虽然要站在公众面前表演，但在台下，他应当有像普通人那样生活的权利。如果报纸、杂志上什么都写，那就等于让他生活在透明的房子里，那是很不舒服的，你明白我的意思吗？”

我很理解。

我想了想：

“那这样吧，你给我讲讲你第一次登台时的感觉，好不好？”

“这个当然可以。我还可以你给讲点别的。”她向我一笑，“其实，对你什么都可以讲，只要你遵守我们的君子协定，不写我的个人生活。”

“那当然要遵守了。”我也一笑。

空气一下轻松了起来，谈了不到一小时，我这篇稿子的材料就差不多了，看一看表，已经差一刻9点了，就说：

“今天打搅得太晚了，你明天还要演出，该回去了吧？”

“我总是睡得很晚，”她很妩媚地一笑，“这儿的咖啡真好，我还想再来一杯，你要不要？”

我当然不能让她请客，又向服务员叫了两杯。

咖啡端来之后，她只喝了一小口就不喝了，光是用小勺在里面慢慢地搅，埋着头，半天不说一句话。我想捡起刚才的话题再和她谈谈，忽然外面“轰——”地一声巨响，连门窗都“哐”地一声震开了。冰室里的人先是一愣，接着不约而同地一齐往门外跑。我和林绣珠也跟着一起挤了出来。

马路对面是一座不太高的旅社，四楼的一个窗口正向外冒着黄褐色的浓烟，看来爆炸声就是从那里发出来的。整个旅社，每个窗口都亮着灯，都有人伸出头来向外看。旅社下面，人和车也越来越多，黑压压的一片，连马路都堵塞了。

林绣珠看上去很紧张，一手抓着自己的白色手包，一手紧紧地拉着我的衣袖，一个劲地问：

“怎么回事？怎么回事？”

没有人知道是怎么回事。

我觉得她的手有些抖，脸上也由于惊吓而变得没有一点儿血色，便说：

“你快回去吧，我送送你。”

她却反而有些迟疑，看看四周说：

“这么多人，怎么走呢？”

我试着从人群中往外挤，确实是很费劲的，于是索性便又站下了。这时就听一个从里挤出来的小伙子说，里面炸死了一个

人，可能是私带炸药倒卖，不小心爆炸了。

“真的死人了？”林绣珠拉住那个人问，“是什么人？”

“一个男的，三十多岁，脸全炸烂了。”

许多人都围上去问，乱成了一团，那个小伙子一边向外挤，一过得意地讲述着。这时，林绣珠松开了我的衣袖，两手拿着自己的小包，脸色煞白，目光也有些不知所措了似的。我明白，她确实是吓坏了，她们这些当演员的又特别容易激动，最好不要在这里久呆。我拉着她向外挤。还没挤出多远，就听外面一迭声的叫：

“公安局的来了！公安局的来了！”

人一下就闪开了一条道，我们正好被挤在了最前排。

果然，来了六七个警察，虽然是晚上，我还是一眼就看见了走在中间的张智生。他是刑警分队长，也是我的北京老乡，采访时打过不少交道。但此时他在执行公务，我不便上去打招呼。

不料他已看见了我，伸出手和我一握，说：

“你可真快，一出事就到现场了。”

我说我是正好在对面的冰室里，碰上了。他刚要再说什么，忽然看见了旁边故意低下头的林绣珠，愣了一下，然后又诧异地看了我一眼，马上松开了握着的手说：

“我得赶快进去了。”

说完便转身走了。

我觉得这里面一定有什么事，而张智生显然误会了我。一面拉着林绣珠往外走，我一面便问她：

“你和他是不是认识啊？”

她没说话，只默默地摇了摇头。我也不好深问，便无言地和她一起往前走，一直送她上了电车才分手。

本来这个“旅馆爆炸案”并不归我来访，但我急于去解释误

会，第二天一早就跑到刑警队去找张智生。

他的办公室很大，但只有一张长桌、一把椅子和一个文件柜，再就是一个圆凳。我总觉得那圆凳是他们审讯时给犯人坐的，但除此之外，再没有可坐之处，我便只好把它拉过来自己坐了。

我一面掏烟给他，一面问：

“昨天情况如何？我正在对面采访林绣珠呢，离现场还不到60米，着实吓了一跳。”

“你们怎么采访她去了。”

虽然他脸上一副毫不在意的样子，而且眼睛故意不看着我，但我却已经看出来，我的那句话起了作用，他已不再误会我了。我说：

“嘿，我还是替别人帮忙。你听过她的歌吧？”

“没有。”口气很冷淡。

我见他不愿谈，便换了话题，问他：

“昨天那个事怎么样？有点线索吗？”

“还很难说。看起来像是偶然爆炸自伤的。不过还得现场勘查结果出来才能确定。昨天太黑，只简单看了看，今天汪处长亲自带人去了，刚回来。”

“听说是炸在头上了？”

他看看我：

“你也注意了？（其实我是就听说了这么一点儿，根本没‘注意’。）就是这点奇怪。人躺在床上，炸药是在头和床之间炸的。就是说，他是拿炸药当枕头。这种事可能吗？一般人不会这么干吧？再一个，他胃里还残留着安眠药和酒，据分析是死前4小时左右吃下去的，也就是说是在下午四五点钟吃的。一般喝酒的人会同吃安眠药吗？再说，要吃也应该是在睡觉的时候吃，不会

在晚饭前吃的,对不对?所以还不能排除其他可能。”

看来这事还挺有戏,值得好好采访。我说:

“死的这个人是干什么的?”

“是江苏射阳县的,后天我就去射阳调查。”他摇摇头,挺担心地说:

“这事影响太大了,不赶快破案,真得吃不了兜着走。这边还没查完呢,就催着我下去摸情况了。”

“你们走几个人?”

“就我一个。怎么样?一块跑一趟吧?保证不让你白跑。”

这倒也是。另外我心里还有个谜:他和林绣珠到底是什么关系?这对我将来再来访林绣珠说不定会有用的。这样一想,就答应了下来。

射阳县在江苏的东北部,不通火车,从南京去还有八个小时的汽车路程。我们在南京休息了一夜,次日便乘江苏省公安厅给我们派的吉普车出发了。

从南京出来是一条高速公路,车开得又快又稳。闲着没事,我和张智生便聊了起来。我们本来就是北京老乡,又一起走了几天的路,这时已无话不谈了。于是我就问他林绣珠的事。从那天的情形看,他们一定是有点儿特殊关系的。我便说:

“听说你以前和林绣珠挺熟的?”

他很冷淡地笑了笑:

“谁说的?”

我一听,好像有戏,就装样说:

“你还瞒得了我?”同时注意他脸上的变化。

但他毕竟是搞刑侦、审讯的,很会掩饰自己的感情,竟毫不动声色。

我不死心,便装出一副不愿打听、只是为他惋惜的神色说:

“其实林绣珠这人挺不错的。长得就不用说了，修养也真好，你当初真不该放弃。”

说完就把脸转向窗外，装出丢开这件事的样子，耳朵却得直直的，等着他的反应。

我竖着耳朵等了半天，没想到，他只叹了一口气，却一句话也没说。这倒叫我沉不住气了：难道他们还真有一段那种关系？我忍不住进一步套他：

“你们俩当初是怎么不行的？”

他还是一句话也不说。好一会儿才望着窗外问我：

“她昨天说她结婚了吗？”

“她没说，我也没问。她很不愿意谈她的私生活。”

“她就是这样。我们在一起的时候，总是谈我的事，我的工作，我的过去，我的生活，她从来不谈她自己。就是谈也只谈她的现在，谈一些无所谓的小事。她很内向的。”

“你们是在北京就认识了吧？”

“不，我们认识还不到两年，在一起不到三个月就完了。”

“哦……”

他掏出一支烟，自顾自地抽了起来。路旁的梧桐树一排排“唰唰”地向后闪过，仿佛一点点地唤醒了他的回忆：

……我遇见她纯属偶然，说起来还真有点浪漫。

那次我到吐鲁番市执行任务，办完公事后，市公安局给我派了个车，让我到交河故城去看看。交河故城在吐鲁番市西面约40公里的地方，是一个被两条河围绕着小岛。唐代的时候，整个小岛是一座古城，现在只剩下一片残垣断壁，仿佛是留与后人凭吊的。

交河故城不算大，但方圆也有个两三里，进了城门便是一个大上坡，有一条大约三米宽的铺石大道一直延伸上去。走到坡

顶，一下便看到了整个的城内景象——一片黄！全是黄土。黄土坡、黄土地和一座挨一座的黄土墙壁，但有些地方，有些房子的地方，门窗的位置还看得出来，有些房子的地下室还没完全塌陷，国王的禁宫和宗庙也还可以很清楚的辨认出来。整个故城就像一座被战争摧毁的古代城池，一个远古的战场，非常有气势，非常壮观，气氛也是很不同寻常的。

那条石铺的大道从全城中心穿过，一直铺到帝王禁宫的门下，门前的一片空地上还有一座三层的烽火台，也是用黄土建造的。我沿着大道走进，一直爬到了烽火台的最高一层。远山近水尽收眼底，偌大一个交河故城更是一览无余。这时我才忽然发现，除我之外，整个故城竟再没有一个人，连第二个参观者都没有。四周一片死寂，静得出奇，静得沉重，静得不可理喻，让人心中发慌，而慌乱中又有些不可抑制的激动。真想粗野地狂吼上一阵，用嘶哑粗犷的人声来抵御这个死寂的世界。但是，在这广阔的、深黄的、残破的死寂之中，又有一种遥远而巨大的力量向你压来，使你张不开口，喊不出声，使你不敢打断历史在这里的片刻沉思，不敢惊醒深埋在地下的远古亡魂。

我在烽火台上一动不动的足足站了有10分钟，陪伴我的只有暴烈的阳光、沉重的黄土和永远留驻在这里的寂静。

就在这时，我忽然听到了歌声，很细小、很遥远的歌声，若断若续，不知是从什么地方慢慢响起来的。渐渐的，歌声大了，听清楚了，是一个女子的声音，是在帝王残破的禁宫里！仅这一点便能给人多少联想啊。我看不见人，只能侧耳细听这在古陌荒城上空缓缓盘旋的歌声。我感到她在向我这里走来，走得很慢，却越来越近。她唱的是一首民歌，那曲调，悲伤而不凄凉，绝望而不绝情，让人沉入其中，随之动情。渐渐地，那歌词也能听清楚了……

没有骗你，
没有骗你，
离开你
万分不得已。
今生不能在一起，
来世再团聚。
你忘了我，
我也忘了你，
把我两人的过去，
丢进河里，
埋在土里，
让我两人，
永远永远地忘记——

她一遍一遍地、反反复复地唱，那情绪，那曲调，不能不使人情动于衷，而又终于于色。

我站在烽火台上，一面倾听着她的歌声，一面焦灼地寻找着，等待着，希望能看见唱歌的人。许久许久，我忽然发现了她，她穿了一身玫瑰红的两件套长袖丝裙，正从离烽火台很近的一堵高高的黄土墙后面走出来，一边唱，一边摇着手里的一束绿绿的柳条，脑后的那束马尾巴辫子也跟着轻轻摆动。

她走得很近了，才忽然看见了我，立时便不唱了。

我当时也穿着便服，就忍不住打招呼说：

“唱得真不错！一个人来的吗？”

她立刻抬起头来盯了我一眼，那目光在戒备之外，还带一点轻蔑。她这样看了我一眼，便把柳条冷冷地一扔，然后便沿着大道很快地向外走去了。我本来也想走的，但怕她误会，只好又在